

## 诗抒胸臆

## 初冬随吟

■李德生

西风卷地露霜生，  
落木翩然送寒声。  
莫道冬来无逸韵，  
满阶黄叶铺锦程。

## 吴山青

■王养浩

黄花香，红花香，  
暑去秋来好风光，  
云淡雁飞翔。发染霜，  
眉染霜，今又登高笑重  
重阳，夕阳谱华章。



最是橙黄橘绿时 ■王子亮

## 世相百态

## 话说碗橱

■吴毓文

说起碗橱，上海话也叫“碗盂橱”，定会勾起一代人藏在烟火气里的集体回忆杀。

儿时我们住在一栋日式旧洋房里，这栋屋宇原是一个大家族，后搬来的分成了三个家庭，分到我们家，只有一个4平米的卫生间，没有厨房，我们把这卫生间隔出个小厕所外，其余就是厨房了。顶上有排高悬的壁橱，因拿东西不便，购置了小小方方的竹编碗橱吊在上方。以前这样的竹编碗橱很流行，还有竹编的立式落地碗橱，悬挂竹橱，可放碗盂、盘碟，还有剩饭菜。

竹编碗橱最大优点是通风透气，生态环保。那还是未脱贫的饥荒时代，吃剩的饭菜都不舍得扔掉，放进碗橱保存，吃了一顿又一顿，不会浪费一点食物。我家这小吊竹橱大多存放剩菜剩饭等吃食，相当现在的小冰柜。

想当年，我家这个小竹碗橱从我七岁搬入这栋老洋房就悬挂上后，一直伴随至我二十七岁出嫁，都没换过，一直在使用着。那两扇竹门也经长年累月的摩挲有了锃亮的包浆。彼时的竹编碗橱要常擦拭，擦掉里面渗出的汤渍、污垢等，保持干燥洁净。隔几个月，姐姐还把它卸下来，放晒台上，用水冲洗，洗净后在晒台上晾干，再悬挂，这样干净的碗橱就不会有异味，也防止蟑螂侵扰。

后来我出嫁搬出去了，我的婚房在新泾一村的一套单间，一个过道厅，一个仅3平方的厨房，在靠墙处也放着浅黄色的木板落地碗橱，一边是个水池，做饭在楼道里。这木质碗橱的双门是用纱窗做的，也是为通风透气。当年我们结婚时还是计划经济时代，物质极匮乏，记得这碗橱也费了好多周折，在远郊的诸翟小镇上购得，还不包送到家，是先生一铁杆哥们借了部黄包车，专帮我们送到新房。落地碗橱容量大，由于厨房小，还放入油盐酱醋等。以前大家庭里一般都用这种落地的立式碗橱，中间还有两个抽屉，专放些火柴、打火机等工具杂物。下层里可放些多余的锅勺碗盆，或干货食品，利用率很高，置放碗碟、盛放剩饭菜空间也大。

清晰记得近在咫尺的隔壁邻居，是同单位的罗师傅家，厨房又作厅堂，里面也放着个红色的木质落地碗橱，我稚小的儿子总是一不留神就窜到了邻居家，很淘气，一进去啥事不干，就爱去开他家的碗橱。常常是，我刚撵出儿子，专注在楼道做饭，一不留神，儿子又溜了过去。

罗师傅唯一嗜好就是每天喝点小老酒，儿子打开的碗橱底层，都是一瓶瓶黄酒，便把一瓶瓶黄酒掏腾出来，像扮家家一样。我挺不好意思，马上揪出儿子，给罗师傅打招呼，罗师傅却很热情，也喜欢孩子，从不嫌烦，还常帮我照看儿子。

听先生讲过他儿时淘气的事儿，总让人莞尔。家里有个竹编碗橱放箱子上，他爬上去要拿碗橱上的饼干盒，偷吃零食，背带裤上背带一不小心就勾住竹橱上冒出一截竹杆，打翻过两次竹橱，碎了半碗碗盂，自然也挨了外婆的棒揍。

后来，先生第一份工作是在木器厂学木工，还做过木质碗橱，他们家里用的落地碗橱就是他练手的作品之一，一直使用了几十年。

那年月，没冰箱、消毒碗柜，也没燃气灶一体的橱柜、吊柜等现代厨房设施，家家户户的木质或竹编碗橱，盛放碗碟剩菜、油盐酱醋，见证着三餐四季，日常琐碎。

## 意犹未尽

## 锦衣

■王智琦文

前些天，微信圈有朋友在发“寒衣节”帖，提醒祭祖送寒衣，我心中猛然一颤，对母亲的愧疚，终究难以弥补。

母亲在世时，因在家中洗澡时不慎摔倒，股裂，瘫在床上无法动弹，彼时我还在上班，只能送往家附近护理院，一住就是六年多。因母亲年老，不能进行功能性恢复训练，双腿退行性病变，终至彻底萎缩无法下床。好

在母亲无内脏器官性疾患，神志尚清晰，每天就这么侧卧病榻，熬着。

母亲已近鲐背高龄，按习俗可备着寿衣，她从未说起过，我内心也抵触，床下放套衣服，似乎随时准备着死别，不吉利，日子也过得心惊肉跳。

人算不如天算，那段时间禁足，每天靠微信与护工联系，母亲状况平稳，我心稍安。一天午后，突然接到护理部主任医生电话，他从未给我来电，情知不妙，主任开门见山：你母亲病危，是否转院请立即决定。鉴于当时情状，我只能恳请主任尽力抢救，不转院。过了十来个小时，主任又来电：你母亲已病逝，请赶紧自行联系后事。

殡仪馆办事神速，告知一小时后就到护理院门口，小区门卫破例放我出门。慌乱之时，护工又来电，关照我带双质量好些的鞋来，我方才想起母亲多年不下床。

母亲在我家单独住一室，衣物摆放有序，怕错过最后一面，匆忙间，我只找到一双很旧的搭攀黑布鞋，飞跑着赶去，马路上空无一人，片刻灵车飞驰而来，母亲穿着这双旧布鞋，离开了尘世。

母亲过世后，我慢慢整理她的衣橱，里面整齐摆放着许多衣物和鞋，尤其是棉鞋，母亲怕冷。所有衣物，无论新旧，都干净整洁，还有新买的衣物甚至从未见她穿过，母亲生前对自己极为节俭甚至吝啬，如今人去衣

物在。

樟木箱里，有一件织锦缎棉衣，嫩黄底色，开满了雍容富贵的牡丹花，握在手心里丝滑柔软。我从未见过，大姐却知道，说是曾做过奉帮裁缝的外公给女儿做的，难怪针脚那么绵密耐贴。母亲也曾年轻过、爱美过，这是她青春年华的遗物了。

冬至那天，我把这件织锦缎棉衣烧给母亲，令我没想到的是，这件衣服在铁桶里燃烧了整整20分钟，余火还断断续续，像流星，又像母亲凝视我的眼睛，灿烂闪耀终于陨灭。

尽管已成黑色灰烬，衣服仍保持直立，我内心澎湃，一时难以自持，世间好物终究会成灰烬，它们存在过的印记，在风中回响。

## 岁月悠悠

## 相亲

■高金中文

曾经以为老去是很遥远的事，蓦然回首，年轻已成过去式。

时间好不经用，抬眼已是半生，那个看似不慌不忙的青春，早已溜得不见踪影，成为我们回不去的过往。但有些青春印迹，一生难忘。回忆我自己的相亲经历，就蛮有时代感的。

上个世纪八十年代初，苏北农村的青年男女婚恋大多还是父母之命、媒妁之言，一般两个家庭之间很早就订下娃娃亲，两家之间保持常年走动，然后早早为一对年轻人订亲、结婚，了却父母对子女的历史责任。在我们老家，如果一个二十岁的男青年，还没有订下亲，父母和一大家子就会很着急；如果男青年二十五岁以上还没有订亲，有条件的就可能通过换亲解决婚姻难题，没有条件的那大概率要单身一辈子了。

我们家弟兄3人，家里经济条件在农村很一般，父母更是早早地焦虑上了。

恢复高考第三年，我小学毕业，父母就领先农村潮流，让我转学进城上了初中，目标是在自己的3个孩子中培养出一个上大学的，这在当时农村是属于第一批吃螃蟹的人。目标虽然很远大，但现实是骨感的，当时高考录取率很低，能上大学是很少的，农村里能上大学就更是凤毛麟角，是祖坟上冒青烟的好事。而且，我上了高中后，成绩并不好，说句难为情的话，我高一第一学期期中考试，数学只考了14分，以这样的水平参加高考，想考上大

学肯定是白日做梦。也许是父母未雨绸缪，让我在高一那一年的秋天不知不觉中第一次走上相亲之路。

这是我最早的一次相亲。看上我的是我们公社的一位科长，姓张，比我父亲年长一些，是常驻我们大队的公社干部，我们大队的干部群众都称呼他老张科长。老张科长家住公社所在地，驻我们大队时被安排在我家隔壁的一间大队公用房，我父亲先后在大队里当过会计、支书，因此老张科长与我们家很熟悉，可以说是看着我长大的，对我印象很好。

我在家排行第三，他总是笑眯眯喊我“小三子”，经常亲切地摸摸我的头。等我上了高一的时候，有一个周末从县城学校回家，父亲说，明天带你到老张科长家作客。因为在家排行老小，平时受父母宠爱更多一些，我也从小跟着父母蹭吃蹭喝惯了，以为到老张科长家作客是大人之间的事吧，因此就答应了。同时，我心里也好奇，这么多年，老张科长与我父亲之间一直是上下级工作关系，并无个人往来，怎么会到老张科长家作客去呢。

第二天是一个星期天，临近中午我就跟着父母到公社所在地去，老张科长家堂屋里摆着一张八仙桌，午饭准备得很丰盛，父亲坐在上座，我和母亲坐在东侧，饭桌上大人们因为熟悉，气氛热烈。我至今记得，席至末尾，老张科长的女儿被一群女客们拉扯着从西厢房里推出来，扭扭捏捏的，我莫名其妙看向闹哄哄的西厢房门口，当时并没有感到与自己相关，既无激动也无脸红，一直到最后都没有看清老张科长的女儿长得怎么样。散席后，父母和我从老张科长家告辞出来后，我与父母挥手告别。我记得那天下午阳光很灿烂，我一个人走向乡村公路尽头，设在省道边的公交站点，乘车回县

城上学去了，父母则从原路走向我们大队去了，此事后来再无下文。

今天回过头来看，应该是老张科长看上了我，但老张科长的女儿当时没有看上我这个青涩懵懂的傻小子。也难怪，那一年连我自己都没有看清自己的前途在何方，虽然学习成绩很一般，但心中并没有对学习本身产生恐惧和动摇，依然迷迷糊糊地走在读书的大路上。

直到两年后，我的二哥和表哥同年考上大学，我才蓦然惊醒，心中立下誓言：我要考大学，我一定能够考上大学。于是，高考那一年，我像打了鸡血，最终逆袭上位，跳出农门。

第二次相亲，是在大学毕业的那一年，那是1990年。那年秋天，我回到家乡探亲，去看望我的一位县城的姑娘。在县城上中学期间，我曾得到过姑娘的悉心关照，上大学后，每年寒暑假都按照父母安排去看望姑娘。姑娘知道我大学毕业了，对我的终身大事非常关心，早就打听到自己单位的一位同事有一个与我年龄相仿的女儿，先前已与同事沟通好，等我回来探亲就安排见面。我那次回家探亲，去看望姑娘，姑娘兴冲冲地对我说，与同事的女儿见个面，谈谈看，欢喜之情溢于言表。

第二天，我按时去了姑娘家，姑娘让我坐一会儿，高高兴兴地去她同事家去了。我等了好一会儿，姑娘回来了，脸上的喜气洋洋没有了，低着头轻声说，同事说女儿已经有人家了。我连忙说，姑娘，没关系的没关系的。但从此以后，我和姑娘之间似乎有隔阂了，不大愿意去姑娘家了。现在想来，大概是当时年轻的自尊心被伤害了，那位未曾谋面的女孩，其实是对我当时那份容易两地分居的职业敬而远之了。